证券简称: 兴发集团 债券简称: 12 兴发01/12 兴发02 公告编号: 临2016-003 证券代码:600141 债券代码:122118/122119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2016年付息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 付机构领取本期债券利息 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债权登记日:2016年2月5日

●债券付息日:2016年2月15日 因2016年2月14日为休息日,因此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 (計算款) (計算)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本公司")于2012年2月14日发行的2012年湖北 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将于2016年2月15日支付2015年2月14日至2016 年2月13日期间利息。为保证付息及兑付工作顺利进行,方便投资者及时领取付息资金,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

- 木助债券的基本情况
- 1. 债券名称:2012年湖北兴发化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 2. 发行总额,人民币8亿元。
- 3、债券品种及期限:本期债券分为两个品种。其中,品种一 12兴发01"为6年期固定利率品种、附第3年末 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品种二 12兴发02"为5年期固定利率品种。品种一最终实 示发行规模为3亿元,品种二最终实际发行规模为5亿元。
- 4、债券简称、代码:12兴发01、122118
- 12兴发02、122119
- 5、债券利率: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利息。

设行人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未被回售部分品种一债券在其存续期限后3年票面利率为6.30%加上上调 基点,在其存续期限后3年固定不变。如发行人未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品种一债券在其 字续期限后3年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本期债券品种二的票面利率为7.30%。

6、起息日: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每年的2月14日为该计息年度的起息日。 7、计息期限:本期债券品种一自2012年2月14日至2018年2月13日。若投资人行使回售权,则其回售部分

贵券的计息期限为自2012年2月14日至2015年2月13日

8、付息日:本期债券品种一的付息日为2013年至2018年每年的2月14日 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 正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 寸息日为2013年至2015年每年的2月14日 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 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本期债券品种二的付息日为2013年至2017年每年的2月14日 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 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 9、债券发行批准机关及文号:中国证监会 证监许可 2011 2019号"文
- 一. 本期债券本年度付息情况
- 1、本年度计息期限:2015年2月14日至2016年2月13日。
- 2、债权登记日:本期债券本年度的债权登记日为2016年2月5日。截至该日下午收市后,持有本期债券的 學院者对托管账户所记载的债券余额享有本年度利息。
- 3、付息时间:2016年2月15日(因2016年2月14日为休息日,因此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 急款项不另计利息)。
- 三、付息对象 本次付息对象为截止2016年2月5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

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 12兴发01"和 12兴发02"持有人。

四、付息办法

1、本公司已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签订委托代理债券兑付、兑息协议《以下简称 兑付兑息协议"),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进行本期债券兑付、兑息。如本公司未依 居兑付兑息协议按时足额将本期债券兑付、兑息资金划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指定 的银行账户,则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将根据兑付兑息协议终止委托代理债券兑付、兑 息服务,后续兑付、兑息工作由本公司自行负责办理,相关实施事宜以本公司的公告为准。

本公司将在本次兑付兑息目前的第2个交易目16:00时前将本次付息的利息及本金足额划付至中国证券 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在收到款项后,通过资金结算系统将本期债券利息划付 相应的兑付机构(证券公司或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认可的其他机构),投资者于兑

五、关于个人投资者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和《企业债券管理条例》等相关法规和文件的规定,本期债券个人 投资者应就其获得的债券利息所得缴纳企业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本期债券发行人已在 2012年湖北兴发化 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对上述规定予以明确说明。

按照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加强企业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代扣代缴工作的通知》 国税函 [2003]612号)6 定,本期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将统一由各兑付机构负责代扣代缴并直接向各兑付机构所在地的税务部门缴 付。请各兑付机构按照个人所得税法的有关规定做好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工作。如各兑付机构未履行上述债 券利息个人所得税的代扣代缴义务,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由各兑付机构自行承担。

木期债券利自个人所得税的征缴说明加下,

- (1) 纳税人: 本期债券的个人投资者: 2)征税对象:本期债券的利息所得;
- 3)征税税率:按利息额的20%征收;
- 4)征税环节:个人投资者在付息网点领取利息时由付息网点一次性扣除;
- 5)代扣代缴义务人:负责本期债券付息工作的各付息网点; 本期债券利息税的征管部门:各付息网点所在地的税务部门。
- 六、关于境外合格机构投资者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对于持有 12兴发01"和 12兴发02"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等非居民企业 俱含义同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 业所得税法》),根据2008年1月1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2009年1月1日起 本期债券品种一的票面利率为6.30%,品种一的票面利率在该品种债券存续期限的前3年内固定不变。如 施行的 非居民企业所得税源泉扣缴管理暂行办法》(国税发 2009 3号 以及2009年1月23日发布的 长于中 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 2009 147号)等规定 非居民企业取得的发行人本期债券利息应当缴纳10%的企业所得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

分公司将按10%的税率代扣相关非居民企业上述企业所得税,再向非居民企业派发债券税后利息,将税款返

还债券发行人,然后由债券发行人向当地税务部门缴纳。 七、其他债券投资者缴纳企业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 对于其他债券投资者,其债券利息所得税自行缴纳。 八、本次付息相关机构
- 1、发行人: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联系人:刘明安
- 联系方式: 0717-6760850
- 2、主承销商: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赖焱强
- 联系方式:021-20328000
- 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 地址:上海市陆家嘴东路166号中国保险大厦3层
- 联系人:徐瑛、王瑞

特此公告。

- 联系电话:021-68870114、021-38874800
- 关于本次付息的相关事宜,投资者可以咨询以上机构或原始认购网点。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月28日

	1 2兴发01、12兴发	02"付息事宜之QFII等非居民企	业情况表		
		中文	英文		
在其居民国 他区 冶称					
在中国境内名称					
在其居民国 他区)地址					
国 他区 別					
付息债权登记日收市后持债张数 (张)					
债券利息(税前,人民币元)					
债券利息所得应纳税款 (人民币元)					
联系人:		•	•		
联系电话:	公司名称	公司名称及签章:			
传真:	填表日期	填表日期:			

证券简称: 劲嘉股份 证券代码: 002191 公告编号: 2016-006

深圳劲嘉彩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回购注销的股权激励股份共计4,000股,占回购前深圳劲嘉彩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 i")总股本的0.0003%。

- 2、本次回购注销涉及 1 名激励对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为 2015年 5 月13日。
- 3、本次股权激励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6.57元股,并于2016年1月28日在中国证券 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回购注销。

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简述

1、2014年3月14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2014年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2014年第二次会议,审 义并通过了《探圳劲嘉彩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 表了独立意见,律师等中介机构出具相应报告。其后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上 设了申请备案材料。

2、2014年4月9日,公司获悉证监会已对公司报送的股权激励计划 僔案 确认无异议并进行了备案,根据 《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式行)的有关规定,公司可以发出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审议并实施该股权激励 计划。2014年4月1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14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4年第二次 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2014年5月5日,公司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深圳劲嘉彩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草案))及其相关事项的议案。

4,2014年5月2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14年 股票的议案》及《关于调整股权激励计划的议案》,因在激励计划公告当日至激励对象完成限制性股票登记期 间,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股份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 立将做相应的调整。故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价格由9.4元股调整为9.3元股。并于当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 2014年第四次会议,对公司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激励 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及授予事项符合相关规定。

5、2014年7月3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14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 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因原激励对象王利华与朱晓兵因为离职,已不符合作为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的 条件,故公司对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作出相应调整,调整后,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授予的激励对象由69人调整为67人,授予数量由1,490万股,调整为1,465万股。并于当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 会2014年第五次会议,对公司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 调整后的对象主体资格合注有效 符合相关规定。

6、公司已于2014年8月15日完成了《深圳劲嘉彩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所涉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授予股份的上市日期为2014年8月19日。 7、2015年5月4日,公司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以公司现有总股本656,65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4股,派1.5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以资 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6股。该方案已于2015年5月12日实施,首次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 量由1,465万股增至2.930万段。

8、2015年5月1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15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预留限制性股票数量 进行调整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 本次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的激 励对象共计58人,授予数量为220万股,授予价格为6.57元股。并于当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2015年第三次会 议,对公司授予的预留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激励 时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及授予事项符合相关规定。

9、公司已于2015年6月8日完成了《探圳劲嘉彩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所涉预 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授予股份的上市日期为2015年6月10日。

10、2015年8月1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15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 第一次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本次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67人,共计1,172万股。并于当日召开了第四届 监事会2015年第四次会议,对公司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公司67名激励对象解锁资 格合法有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的经营业绩、激励对象及其个人绩效考核等实际 情况均符合解锁相关规定。

11、2015年9月2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15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 股票的议案》,董事会根据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拟对已离职的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左智胜已获授 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合计4,000股进行回购注销,并于当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2015年第五次会议,确 认已离职的激励对象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公司本次对已离职激励对 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4,000股进行回购注销。 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情况

1、2015年9月21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2015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

股票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已离职的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左智胜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www.eninfo.com.en)的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3、瑞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于2016年1月4日出具了瑞华深圳验字 2016 48210002号验资抗

告,审验了公司截至2015年12月18日止因回购尚未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而减少注册资本和 股本的变更情况。认为:贵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15,500,000.00元,股本为人民币1,315,500,000.00 元。根据贵公司2015年9月21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2015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 性股票的议案》的决议,因激励对象方智胜已经离职不符合激励条件、带公司将左智胜已获授目尚未解销的 限制性股票4,000股全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6.57元股。经我们审验,截至2015年12月18日止,贵公司 已完成对激励对象左智胜所持4,000股尚未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贵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 币1,315,496.000元 4、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从1,315,500,000股减至1,315,496,000股。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

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上述回购注销事宜已于2016年1月28日完成。

三、同购注销原因、数量、价格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股票数量合计为4,000股,具体明细如下:

1、回购注销原因

因激励对象左智胜已经离职不符合激励条件,故对左智胜全部限制性股票合计4,000股予以全部回购注 2、回购注销数量

生名	职务	实际认购数量(股)	本次回购数量 般)
左智胜	核心业务人员	4,000	4,000
3、回购注约	消价格		_
根据公司	3开的第四届董事会201	5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	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此次回购注销价格为6.57般,公司已向上述1名激励对象支付回购价款共计人民币26,280元。 4、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同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不会影响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后续实施,不会对公司财务 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四、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后股本结构变动表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本次变动增减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0,824,000	1.58%	-4,000	20,820,000	1.58%
1、国有法人持股					
2、其他内资持股	20,824,000	1.58%	-4,000	20,820,000	1.58%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20,824,000	1.58%	-4,000	20,820,000	1.58%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294,676,000	98.42%			98.42%
1、人民币普通股	1,294,676,000	98.42%			98.42%
三、股份总数	1,315,500,000	100%	-4,000	1,315,496,000	100%

特此公告。

深圳劲嘉彩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股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908 证券简称:景峰医药 公告编号:2016-006

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获得临床试验批件的公告

- 、基本情况

近日,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海南锦瑞制药有限公司收到国家食

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关于3个产品的药物临床试验批件,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规格:75mg(以C16H16ClNO2S计) 申请事项:国产药品注册

注册分类:化学药品第6类 批件号:2016L00199

申请人:海南锦瑞制药有限公司

唐蛋白GPⅡb/Ⅲa复合物的活化,因此抑制血小板聚集。适用于预防动脉粥样硬化血栓形成事件及急性冠脉 宗合征的患者

2、盐酸乐卡地平片

剂型:片剂 规格:10mg

批件号:2016L00230

强的降压作用,但对心率和心输出量的影响较小。适用于治疗轻、中度原发性高血压。

本品于2013年12月12日申请临床试验研究获得受理 受理号:CYHS1301975琼) 3、阿卡波糖咀嚼片

申请事项:国产药品注册 注册分类:化学药品第5类

批件号:2016L00224

阿卡波糖是一种含有C7N结构的假四糖类化合物,具有强烈的 α -葡萄糖苷酶抑制活性,可竞争性抑制 肠上皮绒毛膜刷状沿上的胰淀粉酶、蔗糖酶、麦芽糖酶等多种糖苷酶。主要通过竞争性抑制位于小肠的各种 α-葡萄糖苷酶,使淀粉类分解为葡萄糖的速度减慢,从而减缓肠道内葡萄糖的吸收,降低餐后高血糖和血糖

本品于2014年02月14日申请临床试验研究获得受理 受理号:CXHL1400216琼)。 上述产品获得临床批件后将进行生物等效性试验,完成临床实验后申请生产批件,在获得生产批件并且 通过GMP认证后可投入生产。因此上述产品获得临床批件对公司近期业绩不会产生影响。

三、风险提示

公司将对上述项目的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控制投资风险

2016年01月28日

证券代码:002408 证券简称:齐翔腾达 公告编号:2016-007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 流动资金的公告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关于核准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 批复 /证蓝许可[2014]261号文)核准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4月18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了1,24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 (以下简称"可转债"),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240,000。 000.00元。本次公开发行可持债募集资金总额为1,240,000,000.00元,前除采销费、保养费等发行费用后,本次 募集资金净额为1,218,088,000.00元。募集资金情况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致同 验字(2014)第110ZA0097号《检资报告》。本次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投资建设"45万吨/年低碳烷烃脱氢制烯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说明

目前,公司募投项目"45万吨/年低碳烷烃脱氢制烯烃及综合利用项目"按计划推进中,根据项目的付款 周期,预计在未来6个月内将会有部分募集资金闲置。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根据 條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 《募集资 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决定使用部分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亿元,期限不超过6个月,预计节省财务费用652.5万元(按现行央行六个月以内贷款年化利率4.35%计算)。公司将 根据察找项目的实际进度对资金的需求逐争日达或一次全部归近本次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暴失资金,非常不变相议变募集资金用途和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 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直接或间接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投资股票及衍生品

公司已干2016年1月27日前全额偿还前次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3亿元。本次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暂 时补充流动资金审议通过之日的过去十二个月内未进行风险投资,公司同时承诺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 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不进行风险投资。

、本次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批准情况

根据相关规定,本次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分别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分别发表相关意见。 四、监事会、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意见

(一)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暂时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是在偿还前次募集资金补充流动

资金后,审议程序符合《探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 相关规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公司本次使用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审议通过之日的过去十 个月内未进行风险投资,公司同时承诺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不进行风险投资。本 次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同时有 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支出,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没有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监事 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3亿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不超过6个月。 截至目前公司已全额偿还前次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将3亿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用于补充

协资金,期限不超过6个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募投项目"45万吨/年低碳烷烃脱氢制烯烃及综 影响募募投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提出,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保证了公司全体 投东的利益。本次提出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决策程序合法、有效,符合有关规定。同意公司 将3亿元闲置墓集资金临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不超过6个月。

经核查,华泰联合证券认为: 司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相关规定并已全额归还,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 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未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 2.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公司已承诺,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 签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直接或间接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投资股票及衍生品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监

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符合 條則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探川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 范运作指引》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的要

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408 证券简称:齐翔腾达 公告编号:2016-008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 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

1、被担保人: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青岛思远化工有限公司; 2、本次担保金额合计 8,000 万元人民币;

3. 本次扣保不存在反扣保

二、基金定投业务

三、费率优惠活动

成扣款,并提交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长期投资方式。

和程序请遵循上述代销机构的有关规定。

1、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2、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数米基金网站: www.fund123.cn 数米基金客户服务电话: 4000-766-123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888-0009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青岛思远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杭州

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旗下诺德

深证300基金代销机构并相应开通定投

业务以及参与费率优惠的公告

根据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数米基

)签署的代销协议,自2016年1月29日起,数米基金将代销本公司旗下诺德深证3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

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以下简称"基金定投")是指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指定的销售机构提交

申请,约定每月扣款时间、扣款金额,由指定的销售机构于每月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

自2016年1月29日起上述代销机标将新开通本公司旗下诺德深证3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定投业务。目前,投资者申请办理基金定投业务,每期最低申购金额为人民币200元(含)。具体办理的业务规则

折扣费率以数米基金活动为准。原基金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

外担保的事项。本次担保额度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思远",根据业务发展需要,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以下简称"浦东银行青岛分行

申请综合授信8,000万元人民币额度,授信期一年。公司为青岛思远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

本次授信及担保事项已提交公司 2016 年 1 月 2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会议以

9 票同意の票反对の票分配を交流が2000年17 26日の月の第二回監事を参打の次表に中央会议の 9 票同意の票反对の票方対市以前近了 俟干为全党十分司综合程度指集的状态。 本次担保事项拟授权委托法定代表人车成聚先生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除此外、公司尚不存在其他对

青岛思远化工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淮河东路89号

注册资本(万元):10,000

主营业务: 许可经营项目:8万吨/年甲乙酮、910吨/年甲基叔丁基醚、3600吨/年氢气、12800吨/年丁烯 5200吨/年丁烷、16000吨/年液化石油气、82500吨/年仲丁醇、7420吨/年仲丁醚、5620吨/年重质物(安全与 午可证 有效期至:以许可证日期为准)。一般经营项目:铁桶、塑料桶包装物、钢材、建材、机电设备及配 劳保用品销售;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 经营):机电仪器维修:代收使用公司水、电、暖、气发生的费用:设备租赁:物业管理:仓储(不含危险品)服务:英

截止2014年末,青岛思远化工有限公司总资产91,644.78万元,净资产86,594.87万元,净利润18,228.17万

特此公告。

特此公告。

三. 扣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 被扣保方·青岛思沅化工有限公司 3、担保金额:8,000 万元

4、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5、担保期限:1 年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目前、公司除此担保外、不存在其他

外担保事项。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

为全资子公司青岛思远化工有限公司提供授信额度担保,担保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担保其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408 证券简称:齐翔腾达 公告编号:2016-005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1月24日

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16年1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会董事9名,实际 参会董事9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车成聚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

审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同意公司使用3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不超过6个月 2、审议并通过了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青岛思远化工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担保金额最高不超过人 **18,000**万元,担保期限为一年。

>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002408 证券简称:齐翔腾达 公告编号:2016-006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过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1月22日

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2016年1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的监事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尹伟令先生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黑膀成。则是反对。则需养权 经审查,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暂时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是在偿还前次募集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后,审议程序符合 餐训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书引, 那公司 最来资金管理制度, 的相关规定, 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公司本次使用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审议通过之已 的过去十二个月内未进行风险投资,公司同时承诺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不进行风险 投资。本次补充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同时有利

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支出,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没有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监事会 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3亿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不超过6个月。

2016年1月29日 网址: http://www.nuodefund.com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

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基金所持停牌股票采用指数收 益法进行估值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2008)38号文)、中国证券业协 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 长于停牌股票估估的参考方法》,中国证券业协会 长于发布中证协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以及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关于停牌股票的估值政策和程序等相关 规定,本公司决定自2016年1月28日起,对旗下基金所持有的宝通科技 般票代码:300031)采用"指数收益

本基金管理人将在该证券复牌且其交易体现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按市场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与

投资者可登录我公司网站 (www.nuodefund.com)或拨打我公司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0009免长话费 咨询有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 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

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 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参与大泰金石

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答谢投资者长期以来的支持与信任,向广 经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称"本公司")与大泰金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称"大泰金石")协商一致, 央定本公司旗下基金自2016年1月29日起,参与大泰金石费率优惠活动。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自2016年1月29日起,本公司施下基金参与大泰金石电(人)购优惠活动(只限前端收费模式),各基金 具体折扣费率及费率优惠活动期限以大泰金石活动公告为准。基金费率标准详见各基金最新的招募说明 书及相关公告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优惠前申 6人 N购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 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与大泰金石上述费率优惠活动,具体折扣费率及费率优惠活动期限以大泰金石活动公告为准,本公司不再 另行公告 1、本优惠活动活用于外于正常电 6人)购期的基金的前端电 6人)购手续费,不包括基金转换业务的基

加木公司新增通过大泰全石销售的基金 则自该基全在大泰全石开放电 6人 顺小各之日起 将同时参

金手续费及定期定额申购业务产生的申购手续费。费率优惠活动的解释权归大泰金石所有,优惠活动期 ,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则及流程以大泰金石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2、投资者应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 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3、基金原申 (人) 购费率标准请参见本公司网站发布的各基金最新的《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三、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查询相关详情 、大泰金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网站: www.dtfortune.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928-2266

2、华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700-8001 风险提示:华富基金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2.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 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增加大泰金石投 资管理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大秦金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秦金)的代銷业务安排,自2016年1月29日起大泰金石将代理本公司旗下华富竞争力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 基金代码:410001)、华富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代码:410002)、华富成长趋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 公码:410003)、华富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410004 A类;基金代码:410005 B类)、华富 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偡金代码:410006)、华富价值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410007)、华富中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410008)、华富强化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 基金 基金代码:164105)、华富量子生命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410009)、华富中小板指数增强 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410010)、华富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000028)、华富灵活配置混 000502 B类)、华富恒财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概金代码:000623 A类;基金代码:000624 B类)、华富 智慧城市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000757)、华富恒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 康文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概念代码:001563)、华宫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概念代码: 001086 A类;基金代码:001087 C类)、华富物联世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001709)、华 富安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002280 的销售业务。投资者欲了解详细信息,请仔细阅读上述 基金的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上述基金披露的公告。 注:华富物联世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华富安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目前处于新发

1、自2016年1月29日起,投资者可在大泰金石办理上述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等业务

2、上述各基金申购、赎回、基金转换等费率及办理各项代销业务的相关规则请详见该基金相关法律文 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在遵守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的前提下,代销机构办理各项基金代销业 条的具体时间, 流程以大泰金石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大泰金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长宁区虹桥路1386号文广大厦15楼

法定代表人:袁顾明 客户服务电话: 400-928-2266 网址:www.dtfortune 2、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000号31层 客户服务电话:400-700-8001 网址:www.hffund.com

特此公告。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九日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股票停牌后估值 方法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2008年38号公告),以及中国 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以下简称方法》内容和有关要求,华富 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08 年9 月17 日发布了《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长期停 牌股票等无市价投资品种调整估值方法的公告》,说明本公司于2008 年9 月16 日起对旗下基金持有的 停牌股票等估值日无市价且对基金净值影响超过0.25%的投资品种的公允价值按照"指数收益法"估值确

2015 年 12 月 28 日,本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股票"盾安环境" 股票代码002011)停牌,本公司依据 指导意见等法规规定,经与托管银行协商一致,决定于 2016 年 1 月 28 日起对本公司旗下基金所持有的该股票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该股票复牌后,本公司将综合参考各项相关影响因素并与基金托管 人协商后确定对该股票恢复按市价估值法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本公司旗下基金将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中关于估值 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股票停牌后估值方 法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2008年38号公告),以及中国 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以下简称方法)内容和有关要求,华富基 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08年9月17日发布了《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长期停牌 票等无市价投资品种调整估值方法的公告》,说明本公司于2008 年9 月16 日起对旗下基金持有的停牌 股票等估值日无市价且对基金净值影响超过0.25%的投资品种的公允价值按照"指数收益法"估值确定。 2016年1月18日,本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股票"亚星化学" 股票代码600319)停牌,本公司依据指

导意见等法规规定,经与托管银行协商一致,决定于 2016 年 1 月 28 日起对本公司旗下基金所持有的 及票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该股票复牌后,本公司将综合参考各项相关影响因素并与基金托管/ 协商后确定对该股票恢复按市价估值法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本公司旗下基金将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中关于估值 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硫酸氢氯吡格雷片 剂型:片剂

本品于2013年11月07日申请临床试验研究获得受理 受理号:CYHS1301699琼)。

申请事项:国产药品注册 注册分类:化学药品第6类

申请人:海南锦瑞制药有限公司 乐卡地平是新一代的二氢吡啶类钙通道阻滞剂,具有较强的血管选择性,起效平缓,降压作用强,作用时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造 间长,负性肌力作用小等特点。体外研究发现,乐卡地平对血管平滑肌有直接的舒张作用,因而在体内具有较

申请人:海南锦瑞制药有限公司

氯吡格雷的活性代谢产物选择性地抑制二磷酸腺苷与其血小板P2Y12受体的结合及继发的ADP介导的 的波动。适用于Ⅱ型糖尿病。

上述临床批件的有效期为3年,逾期未实施,批件自行废止。公司将按照《药品注册管理办法》及《药品》 床试验质量管理办法》规定,积极开展临床实验研究,其进度及结果均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处在封闭期,打开封闭后将正常进行申购、赎回等业务,具体时间本公司届时将另行公告